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中对应条款内容。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十三条 经登记机关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高频开关电源设备，不间断电源设备，逆变器，光纤通信设备，电力自动化设备，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、低压成套开关设备、计算机软、硬件及配件的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，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建设与运营服务，数据中心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（含动力及环境控制设备）的设计、施工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，机房环境控制设备、节能产品、动力环境监控系统的设计、研发、销售及技术咨询、管理和服务；货物进出口业务。</p>	<p>第十三条 经登记机关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；变压器、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光通信设备制造；光通信设备销售；电工仪器仪表销售；电气安装服务；充电桩销售；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；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；节能管理服务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合同能源管理；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（不含危险废物经营）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蓄电池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；集装箱租赁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电池销售；供电业务；5G 通信技术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停车场服务。</p>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，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6日